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 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6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募集资金调减4500万元用于新项目“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为16,819.22万元,建设周期12个月,预计2020年10月建成投产。
●公司拟将募投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实施进度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435号文核准,华菱精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万股,发行价10.2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040.1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1,251.32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1月18日出具了XYZH/2018BJA80010号《验资报告》。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等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实施主体
1	电梯零件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12,016.22	12,016.22	12个月	安徽机电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9,982.07	9,982.07	12个月	华菱精工
3	电梯零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7,103.56	10,263.03	12个月	华菱精工
4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	-	华菱精工、安徽机电
	合计	40,101.87	31,261.32	-	-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各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自筹方式支付上述项目款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置换先期投入资金。实际募集资金数额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募集资金需要的,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行解决。

(二)募集资金变更及使用使用情况
2019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12,016.22万元变更为9,016.22万元。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由9,982.07万元变更为7,982.07万元。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重庆澳菱工贸有限公司4,000.00万元。该事项经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6,000万元用于新项目“电梯轻量化对重庆项目”建设。该事项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7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变更“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除此变更外,其他事项均无任何变更。

截至2019年10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投资情况及进展如下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投资进度
1	电梯零件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9,016.22	9,016.22	61.88	99.31%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7,982.07	7,982.07	1,269.24	6,722.83	15.78%
3	电梯零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4,263.03	4,263.03	1,099.20	3,164.83	25.82%
4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4,000.00	4,000.00	4,000.00	0	100.00%
5	电梯轻量化对重庆项目	13,000.00	6,000.00	1,211.04	4,788.96	20.31%
6	合计	38,261.32	31,261.32	16,222.22	14,928.78	52.87%

(三)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用途的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拟将“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增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4,500万元。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为: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本次变更金额	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投资进度
1	电梯零件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	9,016.22	-	9,016.22	61.88	99.31%
2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7,982.07	4,500.00	9,982.07	3,482.07	24.67%
3	电梯零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4,263.03	-	4,263.03	3,164.83	25.82%
4	增资重庆澳菱项目	4,000.00	-	4,000.00	0	100.00%
5	电梯轻量化对重庆项目	6,000.00	-	12,000.00	6,000.00	50.00%
6	合计	31,261.32	4,500.00	60,570.52	31,261.32	-

新项目总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差额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本次项目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拟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和“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因项目设计时间早,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客户付款方式较为缓慢,产能利用基本满足客户需求等原因,实施进度不及预期,公司拟将以上两项项目实施进度延期至

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0月31日,“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69.24万元,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15.78%;“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98.20万元,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25.82%。“电梯零件零部件加工扩产项目”目前已累计投入8,964.34万元,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99.31%,剩余募集资金用于部分设备的后期采购及安装调试费、保证金等,故不调整其延期。

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原因及概况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原因-“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1.原项目计划投资额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于2016年获得立项批准,实施主体为华菱精工,共投入金额为9,982.07万元,其中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9,982.07万元,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本项目为扩产项目,拟建设1#生产车间、2#生产车间、3#生产车间、4#生产车间,共计建筑面积11,000平方米。本项目购置混料输送系统、混合机、塑料挤出系统等等生产设备,以及拉力试验机、电子力学试验机等等试验检测设备,同时配套车房、模具、铲车等辅助设备。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年产新型补偿缆2.4万吨,预计年实现销售收入26,400万元。”该项目旨在扩充新型补偿缆生产能力,满足企业补偿缆销售增长需求。
“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经前期变更后承诺投资额为7,982.07万元,截至2019年10月31日,本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69.24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建设厂房及配套设备的工程款及购买该项目使用的设备,占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额的15.78%,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6722.83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公司拟调减本项目募集资金4,5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剩余2222.83万元以及前期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继续投资该“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

2.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经前期变更后承诺投资额为7,982.07万元,目前实际投资总额为1,269.24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额差异原因在于:1.因设计时间早,外部市场环境、行业发展态势、客户产品需求等方面发生了一定的变化,补偿缆项目的投资进度与公司的实际市场开发进度不相匹配;2.公司持续对该项目进行工艺优化,逐步实现自动化装备替代人工,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和工作效率不断提高。
在投资规模不及预期的情况下,为保持产品优势,公司按计划、分步实施扩产,在原计划投资额基本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优先发展客户急需的产品,因此补偿缆项目未能按承诺的进度投入。同时由于计划项目实施地点在原厂区,而厂区内建设布局已发生变化,考虑到交通运输等客观原因,公司已将前期新增补偿缆项目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根据公司目前补偿缆产能以及客户需求,以及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在工艺设计、自动化升级、效率提升等方面的优势,后期项目设备选型、议价能力以及市场需求和充分的竞争形势,公司拟减少原项目投入并调整该项目实施进度。

随着国内汽车销量和保有量的不断增长,对停车位的市场需求也不断增大。对比世界主要国家来看,我国汽车保有量水平仍然偏低。由此来看,我国汽车保有量仍有较大增长空间,由此带来的车位需求也将持续增长。公司车库车产品自生产以来一直保持快速增长,车库车产品处于逐步开发阶段,为适应市场需求以及扩充自身产能,公司拟利用自身在电梯(起重机械)行业多年经营的优势以及前期在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上积累的生产、生产、客户、物流等经验新增“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扩大企业生产规模,实现生产自动化升级以及产品集中化管理,加大力度开拓市场,提升企业生产增长潜力。
综上所述,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及规划,根据生产车间市场需求以及现有产能、产品线规划,拟调减“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募集资金4,500万元投入到“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的建设中,用于扩大智能停车库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优化投资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剩余募集资金将根据需要继续适时投入,并将“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实施进度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二)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原因-“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
公司“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项目设计规划时间较早,而后期行业技术发展加快,设备选型与业务发展方向已不相适应,客户需求等方面进一步发生变化,因此公司将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市场需求较旺盛的产品上,并对部分原有设备投入进行梳理和更新,以顺应行业的技术变化,根据市场需求逐步投入,有效提升设备利用率和产能利用率,故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缓。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决定将该项目实施进度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三)本次变更后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况
1.项目名称: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
2.实施主体:华菱精工
3.建设内容:本项目通过收购涇县县昆民政府房地产建设;包括土地56.56亩,1幢单层钢结构厂房和1幢主体2层的混合结构公用房,总建筑面积5449.42平方米;新建单层钢结构厂房2幢,总建筑面积16035.7平方米;购置钢板机、数控激光切割机、焊接机器人、波浪板成型机组、边梁生产线、高速钻铣床和数控三维铣刨生产线等设备50台/套,并配套建设相关公用工程。
4.计划投资进度:建设周期为12个月。
5.项目资金来源:预计项目总投资为16,819.22万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500万元,项目总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差额由实施主体以自有资金投入。
6.新项目可行性分析:新项目产品是智慧立体停车库,在空间利用率、占地面积、建设周期、投入成本、停车效率及智能化等方面具有诸多优势,是适应行业车库车更新升级以及车库市场日益增长需求及公司产能扩张的需要。公司已具备较为成熟的生产技术、工艺、设备、管理体系以及一定的客户基础,新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扩大公司智能停车库产品产能,为公司开拓新市场、开发新客户巩固老客户、寻找新利润增长点提供支撑,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且能为当地创造新的就业,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项目实施后,将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以及当地利税的增加,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综上所述,新项目的实施具有可行性。

(四)新项目的风险提示因素
1.项目审批风险
项目已完成可行性研究论证,目前尚未完成项目备案和环评备案。若未来本项目无法如期取得相关备案文件,将对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或实现预期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2.管理风险
公司在募投项目中的管理、组织实施过程中,可能由于不同能力或客观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实施管理过程中经验的疏漏,导致上述项目推迟、无法实施或项目投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水平,从而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尽管智慧立体停车库市场前景较为广阔,公司针对未来的市场需求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并在核心技术储备、专业人才储备和未来业务运营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准备,但智

能停车库市场竞争充分,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五)新项目尚需有关部门审批备案情况
新项目实施尚需取得政府备案和环评批准,公司将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尽快完成各项审批或备案。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用途是根据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优化调整,不会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不会对上市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其使用仍是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提高经营效益。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并承诺按照项目实施进度严格使用募集资金。

在变更“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资金用途同时公司将该项目实施进度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是根据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有计划地进行投资,公司将“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项目实施进度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是根据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在建设进度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及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情况做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是根据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除“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涉及投资变更及调整实施进度外,其他项目仅涉及项目建设进度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及建设规模,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运营,未违反招股说明书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及实施进度调整事项,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是根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情况做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是根据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除“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涉及投资变更及调整实施进度外,其他项目仅涉及项目在建设进度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及建设规模。上述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该募集资金项目变更及实施进度调整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见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募集资金调减4500万元用于新项目“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实施进度调整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规定。

2. 本保荐机构对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募集资金调减4500万元用于新项目“智慧立体停车库拓展项目”,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环保电梯重量平衡系统补偿缆扩产项目”、“电梯零部件机加工扩产项目”实施进度调整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国中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7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2月2日14:00分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019年11月16日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7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2月2日14:00分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019年11月16日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7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2月2日14:00分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019年11月16日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7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2月2日14:00分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019年11月16日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7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2月2日14:00分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019年11月16日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6日

召开地点: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柳梅路华菱精工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2月2日至2019年12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公司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A股股东

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其持有多个该股东的股票,可以使用持有该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如果有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王 磊 董事长 华菱精工 2019/11/28
王 磊 董事 华菱精工 2019/11/28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 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出席会议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受托代理人需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于下述时间登记,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地点: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柳梅路
6.登记时间:2019年11月28日9时至16时。
7.登记联系人:田旭
8.联系电话:0663-7793336 传真:0663-7799960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需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019年11月16日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7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2月2日14:00分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019年11月16日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70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